

# 中華傳世奇書

第五卷 中华学术十大奇书

第四部 国学纪闻

壹百部



407873

中华学术十大奇书第四部



〔南宋〕 王应麟 撰



204078737

## 《困学纪闻》导读

《困学纪闻》，南宋王应麟撰。书成于入元之后，是作者晚年寓居甬上时所著。元代有泰定二年袁桷序刊本，明代有弘治刊本、万历刊本，清代有阎若璩、何焯、全祖望《校订困学纪闻三笺本》、翁元圻会集三家和他人笺说，加以己见，编成的《翁注困学纪闻》集注本、《四库全书》本、《四部丛刊》本等。

王应麟（1223—1296），字伯厚，号深宁居士，一号厚齐。祖籍浚阳（今河南开封），至其曾祖安道经武大夫扈从南渡，定居于庆元府鄞县（今属浙江宁波）。他九岁通《六经》，师从王埜受学，淳祐元年中进士，宝祐四年又中博学宏词科。历官太常寺主簿、通判台州，起居舍人、权中书舍人。因正直敢言，触忤权臣丁大全、贡似道等人，而屡遭罢斥，以秘阁修撰奉祠。后起知徽州，召为秘书监，迁起居郎兼权吏部侍郎、礼部尚书兼给事中。终因与丞相留梦炎不合，辞官回乡，专事著述。他博学多闻，因痛恨当时学风空虚固陋，故发愤致力于典章制度之学。所著有二十余种，约六百多卷，在宋代是“罕其伦比”。

《困学纪闻》是考订评论经史百家、历代名物制度的札记，共十卷，二千多条。多以类聚，辞约而明，理融而达，是一部有较高学术价值的著作。卷首《自序》中说到“困而学之”“述为纪闻”，故得名。

卷一至卷八为“说经”，分为：易、书、诗、周礼、仪礼、大戴礼、乐经、春秋、左氏传、公羊传、谷梁传、论语、孝经、孟子及小学和经说。卷九卷十为“论天地诸子”，分为：天

道、历数、地理、诸子。卷十一至卷十六为“考史”，自论《国策》，正误《史记》，至考辨汉河渠、历代田制、漕运、两汉崇儒等。卷十七至十九为“评诗文”，上至《诗经》、《离骚》，下至苏东坡、司马光、陆游、朱熹，旁及《文心雕龙》、《文选》、陶渊明、曹子建、韩愈等古代名人的诗文、以及俗语应用文等，都有详说。卷二十为杂识，即读书心得和考辨杂记。纵观全书，有不少精僻的论述和卓越的创见，对天文、地理、经史百家都有研究考证，其考证史事、辑录前人诗文评语尤佳。

《困学纪闻》被誉为“续古人之慧命，启来学之博闻”，认为是开了后代考据学之先河，在我国学术史上之地位不可替代，允当定为学术奇书。

幼承义方，晚遇囧屯。  
炳烛之明，用志不分。  
因而学之，庶自别于下民。  
开卷有得，述为纪闻。

深宁叟识

中華書局影印  
古今圖書集成

文哲  
十二卷 目录

八十卷  
哲  
六十卷

(681) ..... 文哲  
(881) ..... 哲  
(881) ..... 六十卷

<b>卷一</b>	<b>卷九</b>
易.....	天道..... (107)
<b>卷二</b>	历数..... (111)
书..... (13)	<b>卷十</b>
<b>卷三</b>	地理..... (114)
诗..... (29)	诸子..... (117)
<b>卷四</b>	<b>卷十一</b>
周礼..... (42)	考史..... (129)
<b>卷五</b>	史记正误..... (132)
仪礼..... (52)	<b>卷十二</b>
礼记..... (54)	考史..... (140)
大戴礼记..... (62)	<b>卷十三</b>
乐..... (64)	考史..... (147)
<b>卷六</b>	<b>卷十四</b>
春秋..... (67)	考史..... (155)
左氏传..... (73)	<b>卷十五</b>
<b>卷七</b>	考史..... (162)
公羊传..... (84)	<b>卷十六</b>
谷梁传..... (86)	考史..... (167)
论语..... (87)	汉河渠考..... (167)
孝经..... (92)	历代田制考..... (171)
<b>卷八</b>	历代漕运考..... (173)
孟子..... (95)	两汉崇儒考..... (176)
小学..... (100)	<b>卷十七</b>
经说..... (104)	评文..... (178)

**卷十八**

评诗 ..... (183)

**卷十九**

评文 ..... (193)

**卷二十**

杂识 ..... (198)

武 卷		一 景 卷	
(101) .....	算 天	(1) .....	一
(111) .....	数 雨	(2) .....	景
	十 卷	(3) .....	二
(111) .....	殿 虹	(4) .....	社
(111) .....	千 斧	(5) .....	三
	十一卷		青
(121) .....	史 章	(6) .....	四
(131) .....	易五经史	(7) .....	周
	十二卷	(8) .....	正
(141) .....	史 卷	(9) .....	外
	三十卷	(10) .....	处
(151) .....	史 章	(11) .....	山
	四十卷	(12) .....	山
(161) .....	史 卷	(13) .....	大
	五十卷	(14) .....	采
(171) .....	史 卷	(15) .....	六
	六十卷	(16) .....	春
(181) .....	史 章	(17) .....	青
(191) .....	集 书	(18) .....	采
(201) .....	卷 体 分 例	(19) .....	式
(211) .....	卷 体 分 例	(20) .....	力
(221) .....	卷 体 分 例	(21) .....	卷
(231) .....	卷 体 分 例	(22) .....	羊 公
(241) .....	文 略	(23) .....	射 箭 古
(251) .....	文 略	(24) .....	晋 书
	二十卷	(25) .....	晋 书
		(26) .....	晋 书
		(27) .....	晋 书
		(28) .....	晋 书
		(29) .....	晋 书
		(30) .....	晋 书
		(31) .....	晋 书
		(32) .....	晋 书
		(33) .....	晋 书
		(34) .....	晋 书
		(35) .....	晋 书
		(36) .....	晋 书
		(37) .....	晋 书
		(38) .....	晋 书
		(39) .....	晋 书
		(40) .....	晋 书

# 卷一

## 易

危者使平，易者使倾，易之道也。处忧患而求安平者，其惟危惧乎！故《乾》以惕无咎，《震》以恐致福。

修辞立其诚。修其内则为诚，修其外则为巧言。《易》以辞为重。《上系》终于默而成之，养其诚也。《下系》终于六辞，验其诚不诚也。辞非止言语，今之文，古所谓辞也。

“履霜”戒于未然，“月几望”戒于将然。易贵未然之防，至于几则危矣。

潜龙以不见成德，管宁所以篴邴原也。全身以待时，杜袭所以戒繁钦也。《易》曰：“括囊，无咎无誉。”

贞者，元之本。周公曰：“冬日之闭冻也不固，则春夏之长草木也不茂。”见《韩非·解老》。可以发明贞固之说。

《乾》初九，复也，“潜龙勿用”，即闭关之义。《坤》初六，姤后也，“履霜坚冰至”，即女壮之戒。

《淮南·人间训》云：“《易》曰‘潜龙勿用’者，言时之不可以行也，故‘君子终日乾乾，夕惕若厉，无咎’。‘终日乾乾’，以阳动也。‘夕惕若厉’，以阴息也。因日以动，因夜以息，唯有道者能行之。”以阴阳言日夕，《易》说所未及。

蔡泽谓《易》曰：“‘亢龙有悔’，此言上而不能下，信而不能诎，往而不能自反者也。”亦善言《易》矣。泽相秦数月而归相印，非苟知之。贾谊《书》云：“亢龙往而不能反，故《易》曰‘有悔’。潜龙入而不能出，故《易》曰‘勿用’。龙之神也，其惟画龙乎！”

《越绝》引《易》进退存亡之言曰：“进有退之义，存有亡之几，得有丧之理。”陆宣公云：“丧者，得之理。得者，丧之端。”其语本此。

《坤》之六五，程子以为羿、莽、媯、武，非常之变。干宝之说曰：“柔居尊位，若成昭之主、周霍之臣也。百官总己，专断万机，虽情体信顺而貌近僭疑。言必忠信，行必笃敬，然后可以取信于神明，无尤于四海。”愚谓此说为长。

《乾》、《坤》之次《屯》曰：“建侯。”封建与天地并立。一旅复夏，共和存周，封建之效也。匹夫亡秦，五胡覆晋，郡县之失也。

古者君臣之际，分严而情通。上天下泽《履》，其分严也。山上有泽《咸》，其情通也。不严则为《未济》之三阳失位，不通则为《否》之天下无邦。

《阴符经》云：“天地之道浸，故阴阳胜。”愚尝读《易》之《临》曰：“刚浸而长。”《遁》曰：“浸而长也。”自《临》而长为《泰》，自《遁》而长为《否》，浸者渐也，圣人之戒深矣。

“系于苞桑”，三柔在下而戒之也。“系于金柅”，一柔方进而止之也。

《蒙》之刚中，二也，占而求之曰：“初筮”。《比》之刚中，五也，占而从之曰“原筮”。

“童蒙”应于二之刚，则吉养之早也。“童观”远于五之刚，则吝见之小也。

信君子者，治之原，《随》之九五曰：“孚于嘉，吉。”信小人者，乱之机，《兑》之九五曰：“孚于剝，有厉。”

鸣谦则吉，鸣豫则凶。鸣者，心声之发也。“未知获戾于上下”，鸣谦者欤？“二三子亦姑谋乐”，鸣豫者欤？

柔而刚则能迁善，刚而柔则能顺理。《复》之六三，柔而不中，勉为初之刚而屡失，故频复。《巽》之九三，刚而不中，勉为初之柔而屡失，故频巽。

《小畜》上九，月几望则凶，阴亢阳也。《归妹》六五，月几望则吉，阴应阳也。《中孚》六四，月几望则无咎，阴从阳也。曰“几”者，戒其将盈，阴盈则阳消矣。

《同人》之初曰“出门”，《随》之初曰“出门”，谨于出门之初，则不苟同，不诡随。

冥于豫而勉其有渝，开迁善之门也。冥于升而勉其不息，回进善之机也。

“大蹇朋来”，进君子之真朋也。“涣其群”，退小人之伪朋也。

君子进而众贤聚，故《复》“朋来无咎”。众贤盛而君子安，故《解》“朋至斯孚”。君子之志行而小人之心服，故《豫》“勿疑朋盍簪”。

《易》言“密云不雨”者二：《小畜》终于“既雨”者，阳之极为阴也；《小过》终于“已亢”者，阴之极为阳也。畜极则通，过极则亢。

“谨乃俭德，惟怀永图”，故甘节吉。“盗言孔甘，乱是用倾”，故甘临无攸利。

“不义而富且贵，于我如浮云”，故曰：“舍车而徒，义弗乘也。”“万钟则不辨礼义而受之，万钟于我何加焉”，故曰：“自求口实，观其自养也。”

召平、董公、四皓、鲁两生之流，士不以秦而贱也。伏生、浮丘伯之徒，经不以秦而亡也。万石君之家，俗不以秦而坏也。《剥》之终曰：“硕果不食。”阳非阴之所能剥。

下阳举而虢亡，虎牢城而郑惧，西河失而魏蹙，大岘度而燕危，故曰：“设险以守其国。”狄患攘而民怨结，宗藩弱而戚党颤，柄臣渝而官寺恣，寇叛平而方镇强，故曰：“思患而豫防之。”

《复》曰“朋来”，所以致泰；《泰》曰“朋亡”，所以保泰。

阳大阴小而言阴阳，阖而辟也；朔先晦后而言晦朔，终而始也。

《尔雅》小疊谓之《坎》，大琴谓之《禽》，万物之象无非《易》也。

《易》之终始皆阳也，始于《乾》之初九，终于《未济》之上九。

《易》于《蛊》，终则有始；于《剥》，消息盈虚；于《复》，反复其道；皆曰天行也。然则无与于人事欤？曰：“圣人以天自处，扶阳抑阴，尽人事以回天运，而天在我矣。”

言行可以欺于人，而不可以欺于家，故《家人》之《象》曰：“君子以言有物，而行有恒。”

《复》之初，即《乾》之元，硕果不食则生矣，复之所谓仁也。《乾》为木果，在春为仁，发生也，在冬为干，归根也，终而复始。

张子曰：“《易》为君子谋，不为小人谋。”朱子谓：圣人作《易》，示人以吉凶，言利贞，不言利不贞；言贞吉，不言不贞吉；言利御寇，不言利为寇也。

闻之前修曰：“《中庸》诚敬，自有乾坤，即具此理。”《乾》九二言：“龙，德正中。庸言之信，庸行之谨，闲邪存其诚。”《坤》六二言：“敬以直内。”

“《复》以自知”，必自知，然后见天地之心。有不善，未尝不知，自知之明也。

致命遂志，命可致而志不可夺。行法俟命，命可制而法不可变。

下学而上达，故《大畜》上九：“何天之衢，亨。”

魏相以《易》相汉，能上阴阳之奏，而不能防戚宦之萌，不知系于金柅之戒也。匡衡以《诗》相汉，能陈《关雎》之义，而不能止奄寺之恶，不知昏椓靡共之戒也。经术虽明，奚益焉？

五阳之盛而一阴生，是以圣人谨于微。齐桓公七年始霸，十四年陈完奔齐，亡齐者已至矣。汉宣帝甘露三年，匈奴来朝，而王政君已在太子宫。唐太宗以武德丙戌即位，而武氏已生于前二年。我艺祖受命之二年，女真来贡，而宣和之祸乃作于女真。张芸叟曰：“《易》者极深而研几。当潜而勿用之时，必知有亢；当履霜之时，必知有战。”

《易》言“积善”曰家，《大学》言“兴仁兴让”曰家，家可以不正乎！

世之治也，君子以直胜小人之邪。《易》曰：“田获三狐，得黄矢。”世之乱也，小人以狡胜君子之介。《诗》曰：“有兔爰爰，雉离于罗。”

《易》者，象也。木上有水为《井》，以木巽火为《鼎》，上止下动为《颐》，颐中有物为《噬嗑》，《小过》有飞鸟之象焉。余卦可以类求。王辅嗣忘象之说，蒙庄绪余尔。

《左传疏》引《易》云：“伏羲作十言之教，曰：‘乾、坤、震、巽、坎、离、艮、兑、消、息。’”朱子发以为郑康成之语。愚谓：“正其本而万物理，失之毫厘，差以千里。”见于《易纬通卦验》。汉儒皆谓之《易》，则此所谓“《易》”云者，盖纬书也。

郑康成《诗笺》多改字，其注《易》亦然。如“包蒙”，谓“包”当作“彪”，文也；《泰》“包荒”，谓“荒”读为“康”，虚也；《大畜》“豶豕之牙”，谓“牙”读为“互”；《大过》“枯杨生荑”，谓“枯”音“姑”，无姑，山榆；《晋》“锡马蕃庶”，读为“藩遮”，谓蕃遮，禽也；《解》“百果草木皆甲宅”，“皆”读如“解”，“解”谓“坼”，呼皮曰甲，根曰宅；《困》“劓刖”，当为“倪尻”；《萃》“一握为笑”，“握”读为“夫三为屋”之“屋”；《系辞》“道济天下”，“道”当作“导”；“言天下之至赜”，“赜”当为“动”；《说卦》“为乾卦”，“乾”当为“干”。其说多凿。郑学今亡传，《释文》及《正义》间见之。

《书序》：八卦之说，谓之八索，求其义也。而贾逵以为八王之法；张平子以为《周礼》八议之刑。索，空也，空设之。唯马融以为八卦。杜预但云：“古书名。”盖孔安国《书序》犹未行也。愚按：《国语》史伯曰：“平八索以成人。”韦昭注：谓八体以应八卦也。谓《乾》为首，《坤》为腹，《震》为足，《巽》为股，《离》为目，《兑》为口，《坎》为耳，《艮》为手。此足以证孔、马之说。

《易正义》云：“伏羲制卦，文王系辞，孔子作十翼。”朱子谓：《系辞》本文王、周公所作之辞，系于卦爻之下者。《上系》、《下系》乃孔子所述《系辞》之传也。《彖》即文王所系之辞。《象》者，卦之上下两象，及两象之六爻周公所系之辞也。《彖》、《象》、《上、下传》者，孔子释经之辞也。愚按：《释文》云：“王肃本作《系辞上传》，讫于《杂卦》，皆有传字。”《本义》从之。《汉儒林传》云：“孔子晚而好《易》，读之韦编三绝，而为之传。”王肃本是也。

阮逸云：“《易》著人事，皆举商、周。帝乙归妹、高宗伐鬼方、箕子之明夷，商事也。密云不雨、自我西郊、王用亨于岐山，周事也。”朱子发云：“《革》存乎汤、武，《明夷》存乎文王、箕子，复存乎颜氏之子。故曰：存乎其人。”朱文公谓：疑皆帝乙、高宗、箕子占得此爻。

《明夷》之《彖》曰“文王、箕子”者，《易》《洪范》道统在焉，用晦所以明道也。象数相为经纬，皆演于商之季世。

《桓谭新论》云：“《连山》八万言，《归藏》四千三百言。”《夏易》详而《殷易》简，未详所据。

孔子卜得《贲》，孔子曰：“不吉。”子贡曰：“夫《贲》亦好矣，何谓不吉乎？”孔子曰：“夫白而白，黑而黑，夫贲又何好乎？”《吕氏春秋》：贲色不纯也。

苕溪刘氏云：“《夬》以五君子决一小人，不曰小人道消，而曰道忧，盖上下交而志同，如‘泰’之时，然后小人之道不行。若以五君子临一小人，徒能使之忧而已。惟其有忧，则将图之，无不至矣。”愚谓：小人道消，嘉祐是也；小人道忧，元祐是也。

《井》之九三，荆公解云：“求王明，孔子所谓异乎人之求也。君子之于君也，以不求求之；其于民也，以不取取之；其于天也，以不祷祷之；其于命也，以不知知之。《井》之道无求也，以不求求之而已。”文意精妙，诸儒所不及。

王辅嗣以“寂然至无”为“复”。又云：“冬至阴之复，夏至阳之复。”苏子美辨其非。愚谓：先儒云：“至静之中，有动之端，所以见天地之心。”与“寂然至无”之说异矣。“冬至阴之复”，盖如周子“利贞诚之复”，就归处言之。荆公曰：“阳以进为复，初九是也；阴以退为复，六二、六三、六四是也。”

薛氏曰：“《易》以初爻为七日者，举前卦而云也。《复》之‘七日来复’，《震》、《既济》之‘七日得’，皆举初爻。”

叶少蕴谓：凡《易》见于有为者，皆言用。用之者何，体也，而《易》不以体对用，故别而论之曰：“《易》无体。”晁景迂曰：“体用本乎释氏。”

利贞者，性情也。王辅嗣注：“不性其情，何能久行其正？”程子《颜子好学》论性其情之语本此。

君子道盛，小人自化，故舜、汤举皋、伊而不仁者远。玉泉喻氏云：“《泰》小人道消，非消小人也，化小人为君子也。”

《泰》初九“拔茅茹以其汇，征吉”，《本义》云：“郭璞《洞林》读至‘汇’字绝句，下卦仿此。”愚按：《正义》曰：“以其汇者，汇，类也，以类相从。征吉者，征，行也。上坤而顺，下应于乾，已去则纳，故征行则吉。”亦以“汇”字绝句。《泰》之征吉，引其类以有为；《否》之贞吉，絜其身以有待。

俭德辟难，朱子谓：收敛其德，不形于外。申屠蟠以之。

《泰》之三“无往不复”，阳之极也，而否将萌。《否》之四“有命无咎”，阳之复也，而泰将至。

一许敬宗在文馆，唐为武氏矣。一杨畏居言路，元祐为绍圣矣。羸豕之孚，左腹之人，可不戒哉！

家声之馈，陇西以为愧；城角之缺，新平以为耻。清议所以维持风俗也。清议废，风俗坏，则有毁宗泽而誉张邦昌者，有贬张浚而褒秦桧者。观民风设教，居贤德善俗，可不谨哉！

齐德衰于召陵，晋志怠于萧鱼；淮平而异，铸用，潞定而归真惑。《易》曰：“日中则昃。”《玄》曰：“月阙其掩，不如开明于西。”

制官刑，则具训蒙士；无彝酒，则诰教小子。《易》曰：“童牛之牿。”《记》曰：“禁于未发之谓豫。”

龟灵而焦，雉文而翳，是以衣锦尚絅。兰薰而摧，玉刚而折，是以危行言孙。此白贲素履，所以无咎。

知止而后有定，故观身于《艮》。恻隐之心，仁之端也，故观心于《复》。

惟进贤可以正君，故公仲进牛畜、欣、越而歌者之田止；孔明进攸之、祎、允而宫府之体一。惟正己可以格君，故管仲有三归不能谏六嬖之惑；魏相因许伯不能遏弘石之恶。《泰》曰“拔茅”，《渐》曰“进以正”。  
《乾·文言》曰：“宽以居之。”朱子谓：心广而道积。程子《易·小畜传》曰：“止则聚矣。”吕成

公谓：心散则道不积。充拓收敛，当两进其功。

丹书“敬义”之训，夫子于《坤》六二《文言》发之。孟子以“集义”为本，程子以“居敬”为先，张宣公谓“工夫并进，相须而相成”也。

艮者，限也，限立而内外不越。天命，限之内也，不可出。人欲，限之外也，不可入。郭冲晦云。

《小畜》不体乾，《复》上体坤，乾、坤相应，故《小畜》初九“复自道”，九二“牵复吉”，与《复》六四“中行独复”，六五“敦复无悔”，义甚相类。“牵复”中不自失，“敦复”中以自考，二、五皆得中故也。澹庵云。

“同人于野”，公之大也；“艮其背”，止之至也，皆见于《彖》，明一卦之义也。

里克之中立，邓析之两可，终于邪而已，故《随》之六二曰：“弗兼与也。”

虚美熏心，秦乱之萌；浮文妨要，晋衰之兆，故贲受之以剥。

廉耻，国之脉也，廉耻泯则国从之。是以楚瓦好贿，郢城危；晋盈求货，霸业衰；秦赂谗牧，迁为虏；汉金间增，垓败羽。利之覆邦可畏哉！《大学》之末，七篇之始，所以正人心，塞乱原也。在《益》之屯曰：“莫益之，或击之。”

“翰音登于天”，无实之名也，殷浩、房琯以之。

君子无斯须不学也，黄霸之受《尚书》，赵岐之注《孟子》，皆在患难颠沛中，况优游暇豫之时乎！《易》曰：“困而不失其所，亨。”

《连山》首《艮》，《艮》万物之所终始也。八风始于不周，卦气始于《中孚》。冬至为历元，黄钟为律本。北方终阴而始阳，故谓之朔方。《太玄》纪日于牛宿，纪气于中首，而以罔冥为元，《艮》之终始万物也。虞仲翔云：“万物成始《乾》甲，成终《坤》癸。《艮》东北是甲、癸之间。”沙随程氏云：“医家《难经》为《百刻图》，一岁阴阳升降会于立春，一日阴阳昏晓会于艮时。”此说与《易》合。又云：“北方之气，至阴而阳生焉。《彖》曰：‘《习坎》，重险也。’于物为龟、为蛇，于方为朔、为北，于《太玄》配罔与冥，所以八纯卦中独冠以‘习’。”

日月为易，一奇一耦，阴阳之象也。王介甫《诗说》云：“彼曰‘七月、九月’，此曰‘一之日、二之日’，何也？阳生矣则言日，阴生矣则言月，与《易·临》‘至于八月有凶’，《复》‘七日来复’同意。四月，正阳也，秀蔓言月，何也？以言阴生也。阴始于四月，生于五月，而于四月言阴生者，气之先至者也。”李子思云：“《复》刚长，以日云者，幸其至之速；《临》阳消，以月云者，幸其消之迟。”沙随程氏云：“阳极于九而少阴生于八，阴之义配月；阴极于六而少阳复于七，阳之义配日。”

一卦变六十四，六十四卦变四千九十六。六爻不变与六爻皆变者，其别各六十有四。一爻变与五爻变者，其别各三百八十有四。二爻变与四爻变者，其别各九百有六十。三爻变者，其别一千二百有八十。朱子发谓：《需》“利用恒”者，《需》之《恒》也；《蒙》六五“顺以巽”者，《蒙》之《观》也；《乾》九四“乾道乃革”者，《乾》之《小畜》也。《小畜》之中又有《离》、《兑》，故曰“革”，是谓天下之至变。张真父谓：《易》无所不变，《蒙》曰“困蒙”，《小畜》曰“复自道”，又曰“牵复”，《履》曰“夬履”，《离》曰“履错然”，《归妹》曰“跛能履”，《泰》曰“帝乙归妹”，《临》曰“咸临”，《咸》曰“执其随”，《艮》曰“不拯其随”，《噬嗑》曰“颐中有物”，《睽》曰“厥宗噬肤”，《损》曰“弗损益之”，又曰“或益之”，《夬》曰“壮于前趾”，又曰“壮于頄”，《遁》曰“执之用黄牛之革”，《鼎》曰“鼎耳革”，《兑》曰“孚于剝”，《未济》曰“震用伐鬼方”，皆有卦变之象。《小畜》以一阳为复，《兑》以

一阴为剥，变之变者也。六十有四，相错而不相乱。张文饶谓：《临》之初二，皆曰“咸临”，有《咸》象也，《咸》之用在《兑》之说也。《履》之九五曰“夬履”，有《夬》象也，《夬》与《履》，《乾》、《兑》相易之卦也。

《临》所谓八月，其说有三：一云自丑至申为《否》；一云自子至未为《遁》；一云自寅至酉为《观》。《本义》兼取《遁》、《观》二说。《复》所谓七日，其说有三：一谓卦气起《中孚》，六日七分之后为《复》；一谓过《坤》六位，至《复》为七日；一谓自五月《姤》一阴生，至十一月一阳生。《本义》取自《姤》至《复》之说。

《易正义》云：“四月纯阳，阴在其中，而靡草死；十月纯阴，阳在其中，而荞麦生。”《汉和帝纪》“有司奏以为夏至则微阴起，靡草死，可以决小事”，与《月令》不同。张文饶曰：“阳虽生于子，实兆于亥，故十月荞麦生。阴虽生于午，实兆于巳，故四月靡草死。”《参同契》：二月榆死，八月麦生。

“初六履霜，阴始凝也。”见于《魏文帝纪》注，太史丞许芝引《易传》之言。沙随程氏、朱文公皆从之。郭京本无“初六”字。

龟山曰：“子见南子，包承者也。此大人处否而亨之道。”朱文公谓：非所以为训，若使大人处否而包承小人以得亨利，则亦不足以为人矣。

《颐》初九，王辅嗣注云：“安身莫若不竞，修己莫若自保。守道则福至，求禄则辱来。”至哉斯言！可书诸绅。

“病从口入，祸从口出”，傅玄口铭也。《颐》“慎言语，节饮食”，《正义》用其语。

圣人教人，用“蒙”而不用“复”。盖“复”者，去其不善而复于善之谓也；若蒙，则无不善，亦未有所失也。周南仲云。

趾所以行，辅所以言。“艮其趾”，虽行犹不行也；“艮其辅”，虽言犹不言也。故能时行时止，动静不失其时，其道光明。冯当可云。《艮》六四“艮其身”，《象》以“躬”解之。伛背为躬，见背而不见面。朱文公诗云：“反躬艮其背。”止于所不见，止于至善也。

“帝乙归妹”，《子夏传》谓汤之归妹也。京房载汤嫁妹之辞曰：“无以天子之尊而乘诸侯，无以天子之富而骄诸侯。阴之从阳，女之顺夫，本天地之义也。往事尔夫，必以礼义。”荀爽《对策》引“帝乙归妹”，言汤以娶礼归其妹于诸侯也。张说《鄜国公主铭》亦云：“帝唐降女，天乙归妹。”若《左传》筮遇《泰》之《需》曰：“微子启，帝乙之元子也。”虞翻亦云：“纣父。”二说不同，《正义》皆略之。

《离》言“明两作”，《坎》言“水洊至”。起而上者作也，趋而下者至也。此陆农师之说，朱文公取之。

范谔昌《证坠简》：《震·彖辞》脱“不丧匕鬯”四字，程子取之。《渐》上六，疑“陆”字误，胡安定取之。

《释文》引《子夏传》云：“地得水而柔，水得地而流，故曰‘比’。”《周礼疏》谓：坤为土，坎为水。水得土而流，土得水而柔。是水土和合，故象先王建万国，亲诸侯。

《释文》引郑注异字，然《内则》注“明夷睇于左股”，犹有所遗。

朋盍簪。簪，疾也。至侯果始有“冠簪”之训。晁景迂云：“古者礼冠，未有簪名。”

《说苑》周公戒伯禽曰：“《易》曰：‘有一道，大足以守天下，中足以守国家，小足以守其身，谦之谓也。’”孔子曰：“《易》曰：‘不损而益之，故损；自损而终，故益。’”今《易》无此言。又泄冶曰：

“《易》曰：‘夫君子居其室云云，君子之所以动天地，可不慎乎？天地动而万物变化。’”今《易》无末一句，然泄治在夫子之前，而引《易大传》之言，殆非也。

《盐铁论》：文学引《易》曰：“小人处盛位，虽高必崩。不盈其道，不恒其德，而能以善终身，未之有也。是以初登于天，后入于地。”《说文》引《易》曰：“地可观者，莫可观于木。”今《易》无之，疑《易传》及《易纬》。

后汉鲁恭引《易》曰：“‘潜龙勿用’，言十一月、十二月，阳气潜藏，未得用事，虽煦嘘万物，养其根荄，而犹盛阴在上，地冻水冰，阳气否隔，闭而成冬，故曰：‘履霜坚冰，阴始凝也；驯致其道，至坚冰也。’言五月微阴始起，至十一月坚冰至也。”又云：“《易》十一月，‘君子以议狱缓死。’”又云：“案《易》五月，《姤》用事，经曰：‘后以施令，诰四方。’言君以夏至之日，施命令，止四方行者，所以助微阴也。”又引《易》曰：“‘有孚惠心，终来有它，吉’，言甘雨满我之缶，诚未有我而吉已。”赵温曰：“于《易》，一为过，再为涉，三而弗改，灭其顶凶。”汉儒说《易》，可以参考。

王肃注《易》十卷，今不传。其注“噬乾肺，得金矢”，曰：“四体离阴卦，骨之象。骨在乾肉，脯之象。金矢所以获野禽，故食之反得金矢。君子于味必思其毒，于利必备其难。”见《太平御览》。

《汉郊祀志》引“西邻之禴祭”，颜师古注：“渝，煮新菜以祭。”盖以“禴”为“渝”。王辅嗣云：“禴，祭之薄者也。沼沚之毛，苹蘩之菜，可羞于鬼神。”亦与颜注同。郑康成谓：禴，夏祭之名。

《离》九三，蔡伯静解云：“鼓缶而歌，当衰而乐也。大耋之嗟，当衰而哀也。盛衰之道，天之常也。君子之心，顺其常而已。不乐则哀，皆为其动心而失其常者，故凶。”此说长于古注。

《京氏易》“剥床以簋”，谓祭器。澹庵云：“《易》于《剥》、《坎》，取象簋簋，以精意寓焉。”

“上天下泽，《履》”，此《易》之言礼。“雷出地奋，《豫》”，此《易》之言乐。吕成公之说，本于《汉书》“上天下泽，春雷奋作，先王观象，爰制礼乐”。

“涣其群”，苏明允云：“群者，圣人所欲涣以一天下者也。”《本义》取之，谓《程传》有所不及。

充善端于“蒙泉”之始，绝恶念于“履霜”之萌。

《坊记》曰：“不耕获，不畜畜，凶。”《荀子》曰：“括囊无咎无誉，腐儒之谓也。”《左氏传》穆姜以“元、亨、利、贞”为《随》之四德，为是说者，其未见《彖》、《象》、《文言》欤？

《易纬坤凿度》注云：“虞世南曰：‘不读《易》，不可为宰相。’”注者未详其人，亦天下名言也。

“乾乾”、“夬夬”皆九三重刚也，“谦谦”初六居下卦之下也，“坎坎”六三居重险之间也，“蹇蹇”六二阴居阴也。

诸卦之爻，皆及卦名。《坤》、《小畜》、《泰》、《大畜》、《既济》六爻悉无之。

八卦之象，又有六焉：巽曰木，坎曰云、曰泉、曰雨，离曰明、曰电。

曾子《天圆篇》：火日外景，金水内景。薛士龙诗云：“尝闻曾子书，金火中外明。圆方递含施，二景参黄庭。”愚谓《周髀》云：“日犹火，月犹水。火则外光，水则含景。”其说本于《易》之坎、离。坎内阳外阴，故为水、为月；离内阴外阳，故为火、为日。

《系辞正义》：云：“韩氏亲受业于王弼，承王弼之旨，故引弼云以证成其义。”愚考王弼终于魏正始十年。韩康伯，东晋简文帝引为谈客。二人不同时，相去甚远，谓之亲受业，误矣。

程子言《易》，谓得其义则象数在其中。朱子以为先见象数，方说得理，不然事无实证，则虚理易差。愚尝观颜延之《庭诰》云：“马、陆得其象数，取之于物；荀、王举其正宗，得之于心。”其说以荀、王为长。李泰发亦谓：一行明数而不知其义，管辂明象而不通其理，盖自辅嗣之学行，

而象数之说隐。然义理、象数一以贯之，乃为尽善。故李鼎祚独宗康成之学，朱子发兼取程、邵之说。

冯当可谓：王辅嗣蔽于虚无而《易》与人事疏，伊川专于治乱而《易》与天道远。又谓：近有伊川，然后《易》与世故通，而王氏之说为可废。然伊川往往舍画求《易》，故时有不合。又不会通一卦之体，以观其全，每求之爻辞离散之间，故其误十犹五六。晁子止为《易广传》，当可《答书》曰：“判浑全之体，使后学无以致其思，非传远之道。”

吕元钧云：“求于八卦之先而牵于数，故谓坎、离先天地；得于六爻之后而惑乎气，故谓卦气起《中孚》。”

伏羲之《易》，当以图观，文王以后始有书。艾轩云：“《易》不画，《诗》不歌，无悟入处。”诚斋云：“卦者其名，画者非卦也。此伏羲氏初制之字也。”愚按：《易纬乾凿度》以八卦之画为古文“天、地、风、山、坎、火、雷、泽”字。

《上系》七爻起于《中孚》“鸣鹤在阴”，《下系》十一爻起于《咸》“憧憧往来”。《卦气图》自《复》至《咸》八十八阳、九十二阴，自《姤》至《中孚》八十八阴、九十二阳。《咸》至《姤》凡六日七分，《中孚》至《复》亦六日七分，阴阳自然之数也。

龟山曰：“《乾》、《坤》两卦，圣人释其义于后，是解《易》之法。”沙随曰：“《乾》、《坤》，《易》之门。《文言》于《乾》，四致意焉，《坤》则一而已。举《乾》、《坤》之义，则它卦可知。《上系》解七爻，《下系》解十一爻，大略类《文言》。学者可以三隅反。”

“何以守位曰人”，《释文》云：“桓玄，明僧绍作‘仁’。”今本乃从桓玄，误矣。《本义》作“人”，云：“吕氏从古，盖所谓非众罔与守邦。”

筮法，依七、八、九、六之爻而记之。古用木画也。《少牢》云：“卦者在左坐，卦以木。”《牲特》云：“卒筮写卦，筮者执以示主人。”卦者，主画地识爻。六爻备，乃以方版写之。今则用钱，以三少为重，钱九也；三多为交，钱六也；两多一少为单，钱七也；两少一多为拆，钱八也。见《仪礼疏》。

《易》者，数之原也。《屯》“十年乃字”，《需》“三人”，《讼》“三百户”、“三褫”，《师》“三锡”，《比》“三驱”，《同人》“三岁”，《蛊》“先甲、后甲三日”，《临》“八月”，《复》“七日”、“十年”，《颐》“十年”，《坎》“簋贰”、“三岁”，《晋》“三接”，《明夷》“三日不食”，《睽》“二女”、“一车”，《解》“三狐”，《损》“二簋”、“三人”、“一人”、“十朋”，《益》“十朋”，《夬》“五刚”，《萃》“一握”，《困》“三岁”，《革》“三就”，《震》“七日”，《渐》“三岁”，《丰》“三岁”，《旅》“一矢”，《巽》“先庚、后庚三日”、“三品”，《既济》“七日”、“三年”，《未济》“三年”。其数例总释于《乾凿度》。如“月几望”、“巳日乃孚”，皆阴阳气数之变。

卦具四德者七：《乾》、《坤》、《屯》、《随》、《临》、《无妄》、《革》也。唯《乾》不言所利。

遏恶扬善所以顺天休命，内君子外小人所以财成天地之道。

乾坤既位，人居其中。屯以建侯作之君，蒙以养正作之师。

《大畜》为学，《贲》为文。能止健而后可以为学，文明以止而后可以为文。止者，笃实而已。不以笃实为本，则学不足以成德，文不足以明理。

易立乎其中，体也；易行乎其中，用也。朱子谓：行以造化言，立以卦位言。

《旅》初六“斯其所，取灾”，王辅嗣注云：“为斯贱之役。”唐郭京谓：“斯”合作“慚”。愚按：《后汉·左雄传》“职斯禄薄”，注云：“斯，贱也。”不必改“慚”字。

“城复于隍，其命乱也”，汤伯纪云：“乱，如‘疾病则乱’之‘乱’。”愚谓：唐玄宗极炽而丰，泰

之极也。以李林甫、杨国忠为周、召，以安禄山、哥舒翰为方、虎，非命乱而何？

《汉·郊祀志》刘向引《易大传》曰：“诬神者，殃及三世。”愚按：《大戴礼·本命篇》“诬鬼神者罪及二世”，《易大传》岂即此篇欤？

《说卦释文》引荀爽《九家集解》，得八卦逸象三十有一。《隋、唐志》十卷，唯《释文序录》列九家名氏，云：“不知何人所集，称荀爽者，以为主故也。”其序有荀爽、京房、马融、郑玄、宋衷、虞翻、陆绩、姚信、翟子玄为《易》义注。内又有张氏、朱氏，并不详何人。荀悦《汉纪》云：“马融著《易解》，颇生异说。爽著《易传》，据爻象承应，阴阳变化之义。以十篇之文，解说经意。由是充豫言《易》者，咸传荀氏学。”今其说见于李鼎祚《集解》。若“乾升于坤曰云行，坤降于乾曰雨施；乾起坎而终于离，坤起离而终于坎；离坎者，乾坤之家而阴阳之府，故曰大明终始”，皆诸儒所未发。

王昭素谓：《序卦》云“离者丽也”，“丽必有所感，故受之以咸。咸者感也。”凡十四字，晁以道《古易》取此三句增入正文，谓后人妄有上下经之辩。吴仁杰亦从王、晁之论。沙随程氏按《系辞》曰：“二篇之策，从韩康伯本。”张文饶云：“《序卦》上经不言《乾》、《坤》，下经不言《咸》者，天地人物之本，必藏诸用也。”朱新仲谓：一行《易纂》引孟喜《序卦》曰：“阴阳养万物，必讼而成之。君臣养万民，亦讼而成之。”然则《序卦》亦杂以经师之言欤？

刘梦得《辩易九六论》曰：“董生言本毕中和，中和本其师，师之学本一行。”朱文公曰：“毕氏揲法，视疏义为详。柳子厚诋梦得肤末于学，误矣。”

《古易》五家：吕微仲、晁以道、睢阳王氏、东莱吕氏、九江周燔。又有程迥、吴仁杰二家。而洪兴祖以一行所纂《古子夏传》为正，以诸书附著其下，为考异释疑。

经说多依托，《易》为甚。《子夏传》，张弘作也；《关子明传》，阮逸作也；《麻衣正易》，戴师愈作也。

《越绝外传》范子曰：“道生气，气生阴，阴生阳。”愚谓：先阴后阳即《归藏》先坤之义，阖而辟，静而动也。

《郑志》张逸问《贊》云：“我先师棘下生，何时人？”答云：“齐田氏时。善学者所会处也，齐人号之棘下生，无常人也。”愚按：康成有《易贊》，所谓《贊》云者，《易贊》也。棘下，即稷下也。刘向《别录》：“谈说之士，会于稷门下。”

《京氏易》“积算法”引夫子曰：“八卦因伏羲，暨于神农，重乎八纯。圣理玄微，易道难究。迄乎西伯父子，研理穷通，上下囊括。推爻考象，配卦世应，加乎星宿，局于六十四所，二十四气。分天地之数，定人伦之理，验日月之行，寻五行之端，灾祥进退，莫不因兹而兆矣。故考天地、日月、星辰、山川、草木、虫鱼、鸟兽之情状，运气生死、休咎，不可执一隅。故曰：‘《易》含万象。’”又引孔子云：“《易》有四易：一世、二世为地易，三世、四世为人易，五世、六世为天易。游魂、归魂为鬼易。”此占候之学，决非孔子之言也。张文饶言“四易”，又异于是。《易》有四：体一用三。《伏羲》先天，体也。《连山》天易，《归藏》地易，《周易》人易，用也。

京氏谓：二至四为互体，三至五为约象，《仪礼疏》云：“二至四、三至五，两体交互，各成一卦，先儒谓之互体。”

《说卦》虞翻曰：“《乾》、《坤》五贵三贱，故定位。《艮》、《兑》同气相求，故通气。《震》、《巽》同声相应，故相薄。《坎》戊《离》己，月三十日一会于壬，故不相射。《坤》消从午至亥，故顺。《乾》息从子至巳，故逆。”盖用纳甲卦气之说。

“初九，潜龙”，辞也。有“九”则有“六”，变也。“潜龙”，象也。“勿用”，占也。辅汉卿谓：《易》须识辞、变、象、占四字。项氏曰：“不称乾马而称震龙，震动也，乾之动自震始。”

阳为大，阴为小。“大畜”、“小畜”，“大过”、“小过”，取阴阳为义。

六爻有得有失，唯《谦》三吉三利，《家人》一爻悔亡，五爻皆吉。

《汉书叙传》“六世耽耽，其欲澈澈。”音涤。注：《颐》六四爻辞。澈澈，欲利之貌。今《易》作“逐逐”，《子夏传》作“攸攸”。颜注以“澈澈”为欲利，辅嗣以“逐逐”为尚实，其义不同。

上蔡谢子《为晁以道传易堂记后序》，言安乐邵先生《皇极经世》之学，师承颇异。安乐之父，昔于庐山解后，文恭胡公从隐者老浮图游。隐者曰：“胡子世福甚厚，当秉国政。邵子仕虽不耦，学业必传。”因同授《易》、《书》。上蔡之文今不传，仅载于张祺《书文恭集后》。康节之父伊川丈人，名古，字天叟。

邵子《观物外篇》曰：“天地之气运，北而南则治，南而北则乱，乱久则复北而南矣。”张文饶谓：《先天图》自《泰》历《蛊》而至《否》，自《否》历《随》而至《泰》，即南北之运数也。《闻见录》载邵子之言，曰：“天下将治，地气自北而南；将乱，自南而北。”盖为闻杜鹃发也。陈忠肃谓：重南轻北，分裂有萌，则以人事知之。

欧阳公以《河图》、《洛书》为怪妄，东坡云：“著于《易》，见于《论语》，不可诬也。”南丰云：“以非所习见，则果于以为不然，是以天地万物之变为可尽于耳目之所及，亦可谓过矣。”苏、曾皆欧阳公门人，而议论不苟同如此。

迂斋讲《易》，谓伏羲未作《易》之前，天下之人心无非“易”。伏羲既作《易》之后，天下之万事无非“易”。又《策问》谓：种明逸以易学名，而其后世衡至师道，累叶为名将。郭逵以将帅显，而其后兼山、白云皆明《易》。盖《易》之为书，兵法尽备，其理一也。愚闻之先君云。

知识欲高明，故效天。操履贵笃实，故法地。

晁景迂述郭敏修之言曰：“所以生生者，智水不可不崇，而礼火则卑之。此卦之所以‘既济’也。”养生之说，阴升阳降。

《史记》春申君说秦昭王，引《易》曰：“狐涉水，濡其尾。”此言始之易，终之难也。今《易·未济》曰：“小狐汔济，濡其尾。”

“高宗伐鬼方”，《后汉·西羌传》：武丁征西羌鬼方，三年乃克。《竹书纪年》：武丁三十五年，周王季伐西落鬼戎。然则鬼方即鬼戎与。《诗·殷武》“奋伐荆楚”，朱子《集传》云：“《易》曰：‘高宗伐鬼方，三年克之。’盖谓此。”愚按：《大戴礼·帝系篇》：陆终氏娶于鬼方氏。《楚世家》：陆终生子六人，六曰季连，半姓，楚其后也。可以证《集传》之说。

《未济》“三阳失位”，程子得之成都隐者，朱子谓《火珠林》已有，盖伊川未曾看杂书。

虞翻梦吞三爻而通《易》，陆希声梦三圣人而舍象数作传。然翻未知“言有序”之戒，希声未知“比之匪人”之训，践履与《易》相违。

张绪云：“何平叔不解《易》中七事。”伏曼容云：“何晏疑《易》中九事。”愚谓：晏以老、庄谈《易》，系小子观朵颐，所不解者，岂止七事哉！以义理解《易》，自王弼始，何晏非弼比也。清谈亡晋，衍也，非弼也。范宁以王弼、何晏并言，过矣。

上坎为云，下坎为雨，虞翻之说也，郭子和从之。坎在上为云，故云雷《屯》。坎在下为雨，故雷雨作《解》。女子贞不字，谓许嫁笄而字，耿氏之说也。朱文公从之。

《咸》之感无心，感以虚也。《兑》之说无言，说以诚也。尧之于变时雍，孔子之绥来动和，其